

证券代码：300477

证券简称：合纵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-042

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通过信托计划 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7年6月8日收到公司持股5%以上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泽刚先生及持股5%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韦强先生、持股5%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仁增先生的通知，上述股东于近日以“西藏信托莱沃3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情况

1、增持人：刘泽刚、韦强、张仁增

2、增持目的：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，相信公司具有资本市场的长期投资价值。

3、增持计划：自2017年6月8日至2017年10月28日，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。

4、增持方式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。

5、详细增持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增持时间	增持金额(元)	增持股数(股)	成交均价(元)	增持比例
1	2017/06/08	18,071,921.41	1,000,000	18.072	0.3574%
合计：		18,071,921.41	1,000,000	18.072	0.3574%

二、刘泽刚先生及韦强先生、张仁增先生承诺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合纵科技股票，同时严格执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在不得进行买卖公司股票期间不发生买卖公司股票行为。

三、本次股份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四、本次增持前，上述股东共持有公司股票123,662,875.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4.21%；本次增持后，上述股东合计控制公司股票124,662,875.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4.56%。

五、本次增持行为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也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大股东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8日